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W TIMES ENERGY CORPORATION LIMITED

新時代能源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66)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建議修訂現有公司細則及 建議採納新公司細則

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的英文名稱由「New Times Energy Corporation Limited」更改為「New Times Corporation Limited」，並將本公司的中文名稱由「新時代能源有限公司」更改為「新時代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須待下列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i) 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ii) 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更改公司名稱詳情之通函，連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相關代表委任表格，將於切實可行之情況下儘快寄發予股東。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新時代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的英文名稱由「New Times Energy Corporation Limited」更改為「New Times Corporation Limited」，並將本公司的中文名稱由「新時代能源有限公司」更改為「新時代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建議更改公司名稱」）。於本公司即將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特別決議案，以考慮並酌情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 僅供識別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原因

新時代能源有限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從事以淨零為目標的能源轉型業務。本集團同時於加拿大及南美擁有用於勘探、發展及生產的上游石油及天然氣資產。自二零二零年起，本集團活躍於實物貴金屬（主要為金銀）貿易，目前正在建造一家年產能為五十公噸的貴金屬精煉廠。

隨著世界加速邁向淨零／低碳經濟，本集團開始著手自身的轉型之旅。根據本集團的願景，其將整合互補性環保業務，在加拿大卑詩省坎貝爾河 Discovery Park 打造循環經濟，以實現可持續發展。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乃為更好地概括本集團的多元化業務範圍及其未來擴張計劃。因此，董事會認為建議新企業形象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股東」）的最佳利益。

本集團致力於對股東實現最大的價值。環境、可持續性及社會考慮因素將繼續在本集團開展的未來活動中發揮越來越重要的作用。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條件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須待下列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 (i) 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特別決議案；及
- (ii) 已就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取得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

待上文所載的條件達成後，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於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新英文名稱取代本公司現有英文名稱當日起生效。隨後，本公司將就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辦理必要存檔或登記手續。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影響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不會影響股東的任何權利或本公司的日常營運或其財務狀況。待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所有印有本公司現有名稱的已發行股票將繼續為本公司普通股的所有權憑證，並將繼續有效作買賣、結算、登記及交收之用。因此，本公司將不會安排將本公司現有股票免費更換為印有本公司新名稱的新股票。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本公司股票將以本公司的新名稱發行，並將以本公司的新名稱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買賣。

建議修訂現有公司細則及建議採納新公司細則

董事會亦建議修訂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公司細則」），以反映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修訂」）。

董事會建議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股東批准特別決議案，以採納一套納入修訂的本公司新公司細則（「新公司細則」）。建議修訂及建議採納新公司細則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方可作實，並應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生效。

一般資料

本公司將召開股東週年大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其中包括）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建議採納新公司細則。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有關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建議採納新公司細則的資料的通函連同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在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寄發予股東。

由於並無股東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建議修訂現有公司細則及建議採納新公司細則中擁有重大權益，概無股東須就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建議修訂現有公司細則及建議採納新公司細則之決議案放棄投票。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以將股東週年大會的結果、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生效日期、建議修訂現有公司細則及建議採納新公司細則、本公司新股份簡稱以及其他有關資料告知股東。

承董事會命
新時代能源有限公司
主席
鄭錦超

香港，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

執行董事：

鄭錦超先生 (主席)

鄧永恩先生 (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李志軒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翁振輝先生

招偉安先生

黃偉德先生